

会计法理论

与实例解析

KUAIJIFA LILUN
YU SHILI JIEXI

郑周翔 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http://www.tup.tsinghua.edu.cn>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bjtu.edu.cn>

高等学校经济与工商管理系列教材

会计法理论与实例解析

郑 翔 周 茜 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会计法理论与实例解析》全书的体例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保持一致，是从一个法律研究者的角度去理解会计法的基本制度。全书分为三篇，即理论篇、制度篇和责任篇。理论篇探讨了会计理论、会计法的基本概况和体系，同时介绍了外国会计法律制度和我国加入WTO后会计国际化的问题；制度篇说明了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相关法律规定；责任篇研究了会计法和其他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会计法律责任，特别分析了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本书每个章节中都有机地选择有代表性的案例。有些案例情节比较简单，适用的法律条文也非常清楚，就在相对应的内容下直接加以引用。有些案例是综合性的案例，涉及的法律问题较多，就在每篇之后集中说明。

本书既可以作为高等院校法学、管理学等专业学生学习会计法的教材，也可以作为会计理论研究人员的参考资料。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激光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会计法理论与实例解析 / 郑翔, 周茜著.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2004. 6

（高等学校经济与工商管理系列教材）

ISBN 7 - 81082 - 325 - 6

I. 会… II. ①郑… ②周… III. ①会计法 - 法的理论 - 中国 - 高等学校 - 教材
②会计法 - 案例 - 分析 - 中国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D922. 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54776 号

责任编辑：张利军

出版者：清华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84 电话：010 - 62776969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44 电话：010 - 51686045, 62237564

印刷者：北京瑞达方舟印务有限公司

发行者：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185 × 230 印张：15 字数：330 千字

版 次：2004 年 6 月第 1 版 200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 - 81082 - 325 - 6/D · 7

印 数：1 ~ 4 000 册 定价：23.00 元

经济法研究与实践——中国青年经济法学派代表学者文集

编者
序

序

经济法是现代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中国经济法产生于 20 世纪 70 年代末的改革开放初期，二十多年来，伴随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我国经济法在理论和实践两方面都建立起了较为完整的体系。21 世纪，中国经济面临入世和步入知识经济时代的种种机遇和挑战。社会经济生活的变化与思想观念的更新，为经济法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在客观上也形成了进一步研究经济法基础理论和经济法各项具体制度的动力。近年来，我国经济法学者顺应时代要求，顶住责难和非议，克服压力和困难，潜心于经济法学术研究，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其中青年经济法学研究工作者在对经济法各领域进行探索过程中所取得的成果尤为令人欣慰和鼓舞。

会计法是经济法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一种经济管理手段，会计行为在微观与宏观两个层面上都发挥着其他管理手段所无法取代的作用，由此产生的会计关系必须要由一个具有约束力的规范进行调整，这是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要求。1999 年我国重新修订了《会计法》，此后为完善和落实会计制度又制定了许多相关的法律法规，初步形成了自己的会计法律体系。然而与世界上市场经济较为发达的国家相比，我国的会计法律制度还很不健全，特别是近些年来在我国证券市场上发生的一系列财务不规范事件更暴露出会计法律制度的种种空白。在会计法理论研究上，以往的研究大都着眼于从会计学角度去审视会计法，往往侧重于具体的会计学操作，而对会计法律制度的法理探讨尚显薄弱。2001 年以后相继被披露的以美国安然公司破产为代表的一系列世界著名公司财务丑闻案，引发了世人对整个会计行业的信任危机，进而证明了会计法制的完备对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的重要作用。如何健全和完善我国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会计法律制度，加强对会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会计行为的规范和管理，恢复会计行业的公信力，面对会计服务市场的开放等课题成为了我国法学界、经济学界学者需要解决的重要内容。

郑翔、周茜同志的《会计法理论与实例解析》一书，是长期从事会计法律制度研究的成果。两位作者在繁重的高校教学和科研工作之余，花费了大量时间开展调研，收集整理了国内外丰富翔实的资料，并对我国会计法制建设理论和实践中的诸多问题进行了深入思考，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这本理论和实践并重的专著。在这本专著中，作者借鉴世界会计立法及研究的新成果，从法律研究者的角度去审视会计法的各种制度，结合中国会计法实施和会计改革的理论和实践，深入研究了会计基本理论、会计制度、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特殊规定、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及其法律责任等问题，分析了会计制度的基本价值和基本功能，并进一步对我国会计制度改革提出了建议。这本专著的另一个重要特点在于理论与实践能

QAJZ8/01

的成功结合，对各项会计制度不仅有的理论上的阐述和分析，而且选取了大量有代表性的案例进行法理分析，用案例来充实理论，以帮助读者理解法律规定在实践中的运用，同时用理论来分析案例，以帮助读者客观理性地看待社会经济现象，使理论与实例形成了有机结合的整体。因此，本书对从事经济法教学、理论研究和实务工作的人员具有较高的参考价值，也可以作为会计管理人员学习、理解会计法的指导书。

鉴于此，我欣然为之作序，将这部著作介绍给大家。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2004年6月

前 言

会计法是经济法市场管理制度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它以会计行为为调整对象，在市场经济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1985年我国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该法分别于1993年和1999年做了修改。此后，国家立法部门针对会计制度的落实和完善又制定了许多相关的法律法规，如何正确理解和落实会计法律制度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

本书是从法律工作者的角度去研究会计法律制度，既有对我国会计法律制度的介绍，同时又把会计法作为经济法律制度中重要组成部分来分析会计制度的基本价值和基本理论。

全书分为3篇8章，即理论篇、制度篇和责任篇，基本体例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保持一致，但在每章中都将相关的会计法律制度有机地加以结合，便于读者学习和掌握。为了体现会计法的实践性特点，在每个章节都选择了大量的案例来说明相关制度，而且在每篇之后还附有综合性案例，同时进行了相关的法理分析。本书既可以作为高等院校法学、管理学等专业学生学习会计法的教材，也可以作为会计理论研究人员的参考资料。

本书由郑翔、周茜两人写成。其中，郑翔撰写第1、4、5、6、8章，周茜撰写第2、3、7章。在写作过程中，两人不断探讨、互为指正，但由于著者才疏学浅，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导。

本书的出版获得了北京交通大学教材出版基金的资助。感谢北京交通大学毕颖教授、张瑞萍教授、孙秀翠编辑的努力举荐，以及张利军编辑的认真编辑加工，在此谨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作 者
2004年6月

目 录

第1篇 理论	(1)
第1章 会计法理论概述	(3)
1.1 会计基本理论	(3)
1.1.1 会计的概念	(3)
1.1.2 会计的历史概况和发展趋势	(4)
1.1.3 会计的职能	(6)
1.1.4 会计和法律的关系	(6)
1.2 会计法概述	(7)
1.2.1 会计法的概念	(7)
1.2.2 《会计法》的立法宗旨	(7)
1.2.3 《会计法》的适用范围	(8)
1.2.4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9)
1.3 会计法的体系	(12)
1.3.1 会计法的体系	(12)
1.3.2 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	(14)
1.3.3 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国际化	(16)
第2章 外国会计法律制度简介	(19)
2.1 外国会计法律制度概述	(20)
2.1.1 法系及其对会计法律制度的影响	(20)
2.1.2 大陆法系会计法律制度的特点	(21)
2.1.3 英美法系会计法律制度的特点	(22)
2.2 美国会计法律制度	(23)
2.2.1 会计立法概述	(24)
2.2.2 会计准则的制定	(26)
2.2.3 注册会计师的有关规定	(27)
2.2.4 美国会计法的最新进展	(28)
2.3 英国会计法律制度	(31)
2.3.1 会计立法概述	(31)
2.3.2 会计职业团体的活动与会计准则的制定	(33)



2.3.3 英国会计法律制度的主要特征	(34)
2.4 法国会计法律制度	(35)
2.4.1 会计立法概述	(35)
2.4.2 法国的主要会计组织	(36)
2.4.3 法国会计法的主要特点	(37)
第3章 WTO 与中国会计制度	(39)
3.1 WTO 有关会计服务的基本规则	(39)
3.1.1 WTO 关于会计相关专业服务的基本法律框架及其主要原则	(39)
3.1.2 服务贸易总协定有关会计相关专业服务规则的主要内容	(41)
3.1.3 专业服务谈判及其减让表	(42)
3.1.4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对会计职业资格承认的意见	(43)
3.2 中国会计服务市场的开放	(44)
3.2.1 中国会计服务市场对外开放的内容	(44)
3.2.2 开放会计服务市场的影响及对策	(46)
3.3 加入 WTO 与中国会计国际化	(49)
3.3.1 会计国际化的内容	(49)
3.3.2 我国会计国际化的原因为	(50)
3.3.3 加入 WTO 对我国会计国际化的促进作用	(50)
第1篇综合案例	(52)
第2篇 制度	(57)
第4章 会计核算	(59)
4.1 会计核算的一般规定	(59)
4.1.1 会计核算的概念	(59)
4.1.2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60)
4.1.3 会计核算的对象	(63)
4.1.4 会计年度、记账本位币和文字	(65)
4.1.5 会计处理方法	(67)
4.2 会计凭证	(69)
4.2.1 对原始凭证的基本要求	(69)
4.2.2 对记账凭证的基本要求	(71)
4.3 会计账簿	(72)
4.3.1 会计账簿的基本要求	(72)
4.3.2 会计账簿的登记	(73)
4.3.3 会计账簿记录的核对	(75)



4.4 财务会计报告	(76)
4.4.1 对财务会计报告的基本要求	(77)
4.4.2 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和报送	(77)
4.4.3 财务会计报告的组成	(78)
4.4.4 财务会计报告的审核	(79)
4.4.5 或有事项的登记	(79)
4.4.6 未来财务报告体系的发展趋势	(81)
4.5 会计电算化	(81)
4.6 会计档案	(82)
4.7 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特别规定	(83)
4.7.1 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规定	(83)
4.7.2 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禁止性规定	(85)
第5章 会计监督	(89)
5.1 单位内部会计监督	(90)
5.1.1 单位内部会计监督概述	(90)
5.1.2 单位内部监督制度	(92)
5.1.3 电子商务对会计系统内部控制的影响	(95)
5.2 会计工作的社会监督	(98)
5.2.1 会计工作社会监督概述	(98)
5.2.2 注册会计师对会计工作的监督	(99)
5.2.3 注册会计师加强社会审计监督工作的法律对策	(100)
5.3 会计工作的政府监督	(105)
5.3.1 财政机关的监督	(105)
5.3.2 审计机关的监督	(112)
5.3.3 税务机关的监督	(113)
5.3.4 银监会的监督	(116)
5.3.5 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督	(118)
5.3.6 保险监管机构的监督	(121)
5.3.7 监督检查结论	(122)
5.3.8 监督检查部门的保密义务	(123)
第6章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	(125)
6.1 会计机构的设置和会计人员的配备	(125)
6.1.1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概念	(125)
6.1.2 会计机构负责人和会计主管人员问题	(126)
6.1.3 代理记账的相关规定	(127)



6.1.4 总会计师的相关规定	(128)
6.2 会计机构内部稽核制度	(131)
6.2.1 会计机构内部稽核制度	(131)
6.2.2 出纳人员禁止兼任其他会计工作岗位的规定	(132)
6.3 会计人员从业资格	(133)
6.3.1 会计人员应该具备的专业知识	(133)
6.3.2 会计人员的从业资格管理	(134)
6.3.3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135)
6.4 会计人员的职业道德和会计人员的教育	(136)
6.4.1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概述	(136)
6.4.2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概述	(136)
6.5 会计人员的交接手续	(138)
6.5.1 会计工作交接概述	(138)
6.5.2 办理会计交接工作的注意事项	(139)
6.5.3 会计工作交接的监督	(139)
6.6 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	(140)
6.6.1 注册会计师概述	(140)
6.6.2 会计师事务所概述	(142)
第2篇综合案例	(147)
第3篇 责任	(157)
第7章 会计法律责任概述	(159)
7.1 会计法律责任的含义	(159)
7.1.1 违法行为与法律责任	(159)
7.1.2 会计法律责任	(160)
7.1.3 会计责任与审计责任	(161)
7.1.4 会计法律责任竞合的处理	(163)
7.2 会计法律责任的形式	(164)
7.2.1 行政责任	(164)
7.2.2 刑事责任	(166)
7.2.3 民事责任	(167)
7.3 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特别研究	(168)
7.3.1 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制度的现存问题	(169)
7.3.2 注册会计师的民事责任	(170)
7.3.3 注册会计师的行政责任	(173)



7.3.4 注册会计师的刑事责任	(174)
第8章 会计及相关人员法律责任概述	(179)
8.1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法律责任	(179)
8.1.1 《会计法》规定的违反会计工作基本规则的法律责任	(179)
8.1.2 破坏会计资料的法律责任	(182)
8.2 单位负责人的法律责任	(185)
8.2.1 单位负责人法律责任的理论分析	(185)
8.2.2 单位负责人的法律责任	(186)
8.3 财政部门和有关行政部门的法律责任	(188)
8.3.1 财政部门和有关行政部门的会计违法行为	(188)
8.3.2 财政部门和有关行政部门对其会计违法行为承担的 刑事责任	(189)
8.3.3 财政部门和有关行政部门对其会计违法行为承担的 其他法律责任	(189)
8.4 会计违法行为同时违反其他法律时的法律责任	(190)
8.4.1 《审计法》的相关规定	(190)
8.4.2 《商业银行法》的规定	(191)
8.4.3 《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192)
8.4.4 《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193)
8.4.5 《保险法》的相关规定	(194)
8.4.6 《税收征收管理法》的相关规定	(194)
第3篇综合案例	(196)
参考文献	(228)



第1篇
理 论

第1章



会计法理论概述

会计是人们管理生产过程的一种社会活动，其基本职能一是反映（观念总结），二是监督（控制）。会计的产生和发展既和生产力的发展有关系，又同生产关系的变革紧密相联系。会计学是一门职能科学，政治经济学和数学是形成这门科学的两大支柱，它和企业经营学、国民经济计划学、经济统计学、信息学及近代新兴的经济控制论等同属一类，是经济科学这一大类中属于经营管理学的一个分支。会计作为一种古老的学问，萌芽于远古的文明时代。作为一门应用性很强的学问，会计又是随着社会经济活动的发展需要不断变革的，因此尽管会计发展的外部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它却一直保持了强大的生命力。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会计工作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市场经济发展中发挥着基础性的作用。

1.1 会计基本理论

1.1.1 会计的概念

会计是伴随人类生产实践和经济管理的客观需要而产生并发展的一项管理活动。在人类社会的经济活动中，资源的稀缺性与人类需求的无限性之间的矛盾始终存在，因此人们总是尽可能地用最少的消耗获得最大的效益。人们在社会生产中除了不断地采用新技术、新工艺，还必须加强经营管理，对资源耗费和产出进行记录、计算、分析和比较，借以掌握生产活动的过程和结果，促使人们的经济活动按照预期的目标进行。会计的记录和计算是数字和文字的结合，它计量经济过程中占用的财产资源及成本耗费，通过价值量的变化来描述经济过程，评价经济上的得失。

会计就其字面解释，会是聚合的意思，计是计算的意思。清代学者焦循所著《孟子正义》一书解释：“零星算之为计，总合算之为会。”意思是岁末的全年总合计数及日常的零



星计算，合起来叫会计。^① 会计作为一项记录、计算和汇总工作，具有非常悠久的历史，但会计作为一门独立科学，具有科学的计量和记录的方法，则是商品经济的产物。

如何对会计进行定义，涉及人们对会计学科基本制度的理解。随着社会经济环境的变化，会计学科的性质、职能、方法等内容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因此从人们开始系统地建立会计的理论结构之日起，会计的定义就在不断的变化中。

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名词委员会将“会计”定义为：“以一种特别的方式和以货币单位，来记录、分类、汇总至少部分具有财务性质的交易和事项，并解释其结果的一门艺术”。^② 美国会计学会的定义为：“（会计应）提供有助于进行经济决策的信息，如有可能的话，也同时提供将能增加社会财富的信息”。^③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Committee, IASC）1989年对会计所下的定义是：“提供一个企业有关财务状况的信息、业绩及财务状况的变动情况，以利于让更多各类潜在信息使用者做出经济决策时使用”。^④ 可以看出这些定义主要表现出两种观点，即“会计信息论”和“会计管理论”。我国会计学界比较接受的是会计管理论，即认为会计是以货币计量为基本形式，采用专门方法，连续、完整、系统地反映和控制单位的经济行为，进而达到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目的的一种管理活动。

1.1.2 会计的历史概况和发展趋势

会计的产生始于人类社会的早期生产，它最初是作为生产职能的附带部分，在生产时间之外附带地把收入、支付等记载下来；当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会计才逐渐地从生产职能中分离出来，形成特殊的专门的独立职能，成为专职人员从事的经济管理工作。会计经历了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会计主要是用来核算与监督政府的财政收支，为官方服务。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特别是由于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生产规模日趋扩大，经济生活日渐复杂，生产社会化程度日益提高，会计有了进一步发展，成为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成为衡量和计算商品的价值尺度，会计可以利用货币作为价值尺度的职能进行价值核算，综合地记录、计算、控制、分析和考核财产物资的利用和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各种耗费及其成果。在商品生产及商品交换日益复杂化的进程中，会计的核算体系不断充实、完善，会计广泛地采用了借贷记账法，从而可以全面、系统地记录各项经济业务，并且检查、核对账簿记录的正确性。因此，会计成为人们安排各种生产与经营活动不可或缺的工具，经营者通过记录和计算生产与各项经营活动中的耗费与收入，对经济活动进行有效的管理。

^① 孙茂强.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与会计实际操作. 北京：新华出版社，1999. 15

^② 汤云为，钱逢胜. 会计理论.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1997. 107

^③ MWE Glaister, B Underdown. 会计理论与实践. 杨庆英，韩洪文等译.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1

^④ 刘燕. 会计法.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 3



19世纪末20世纪初，资本主义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垄断组织成为全部经济活动的基础，股份公司的发展，产生了所谓“管理革命”，要求会计进一步结合于管理。20世纪20年代末，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现代化大生产的发展，各种先进科学和技术被广泛用于管理，会计也全面着眼于管理，形成了以成本管理为中心内容的管理会计。现代会计是以货币形式，采用现代化的专门方法，对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活动进行核算和管理的系统。

现代会计理论适应知识经济和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出现了许多变化趋势，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会计目标的变化。现代会计既要注重报告企业的经济效益，又要注重报告社会效益。企业会计的社会目标主要有4个方面：①改善生态环境的贡献；②人力资源方面的贡献；③提供市场产品和服务；④对社会福利的贡献，包括为社区公益、市政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和向国家交纳税款。

(2) 会计内容的拓展。①时间成本的确立。知识经济社会最显著的特点是“快”，科技进步快、产品更新快、市场变化快。市场竞争不仅比价格、比质量、比服务，更要比速度。“快”的实质就是降低时间成本，时间成本已成为知识经济时代最重要的成本概念。时间成本应纳入会计概念体系之中。②资产内容的充实。知识经济拓展了企业经济资源的范围，企业资源趋于多元化，人力资源将成为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③权益理论的变革。知识经济时代，企业不再是由非人力资本所有者投资形成的生产单位，而是人力资本和非人力资本共同订立的特别市场契约。企业的控制权和剩余的索取权也将由出资者独享转变为包括企业出资者、经营者、管理者、劳动者及相关利益者共同分享的权益。由此可见，权益理论正由传统的实体理论(Entity theory)或所有权理论(Proprietary theory)向现代的企业理论(Enterprise theory)转化，即强调企业的社会性。

(3) 会计职业的发展。①会计人才专业化。21世纪的企业会计人员是财务与管理专家，会计职业者人数变少但地位更高，必须精通财务会计、企业管理、法律、税务、金融、投资、信息技术等方面的内容。②会计机构中介化。会计信息化的发展使会计中介服务成为新世纪会计职业最重要的特点。企业基本会计事务都可以由计算机系统自动处理，独立中介服务会计将成为会计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③会计手段现代化。电子计算机的发明，全球卫星通信的实现，互联网络的建成，对以人工系统为基础而构筑的传统会计方法将进行一次全面洗礼，会计手段将实现现代化。

与时俱进是会计准则生生不息的基本精神，应该承认，新经济对人类经济生活的影响是巨大而又深刻的，通过推陈出新，使得经济运行从内容到形式和方法均发生了一系列的变化，也引发了会计的自身变革，衍生金融工具会计、员工认股权计划会计、无形资产特殊业务会计、网络业务会计，以及我国特有的资产重组会计等应运而生。^①例如，e-商务环境中

^① 孙铮，王志伟，吴茜.市场监管 公司治理 会计改革——从美国《2002年SOX法案》看中国的会计改革.会计研究,2002,12: 14



各种交易活动、交易工具、交易方式的大量出现，为收入的实现，资产或费用的界定，以及确认会计要素过程中的风险防范带来了一系列的问题。会计理论的发展，无疑是要通过“扬弃”而建立或形成一个新的系统或制度，然而新系统或新制度的建立，其风险何在，又如何积极防范之，则是新一轮会计改革需要研究的问题。

1.1.3 会计的职能

会计的基本工作是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会计核算是指通过会计形式，根据财政、财务制度，对资金和物资的收支进行审核和计算的全部活动。会计核算是会计的首要职能，也是全部会计管理工作的基础。会计核算职能的基本特点是：①会计核算主要从价值量上反映各单位的经济活动状况；②会计核算具有完整性、连续性和系统性；③会计核算要对各单位经济活动的全过程进行反映，在对已经发生的经济活动进行事中、事后核算的同时，还可以预测未来的经济活动。

会计监督是指会计人员依照法律的规定，通过会计手续对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的一种监督。会计监督职能的基本特点是：①会计监督主要是通过价值指标来进行；②会计监督既有事后监督，又有事中监督及事前监督。

会计核算为基础，要求核算准确；会计监督是保障，要求监督有力。会计的两项基本职能相辅相成，组成会计工作的整体。

1.1.4 会计和法律的关系

作为知识分科的结果，会计学和法学有着各自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会计制度和法律也有着自己各自的调整对象和调整方式。但是随着生产和经济的社会化、经济关系愈益复杂，社会上各种层次的主体之间，以及不同个体和社会整体之间的经济利益和经济行为的冲突加深，现代国家对经济生活的介入逐步深化，法律调整经济的深度和广度为历史上任何时代所不可比拟，会计制度作为经济技术性质的规范也逐步上升为法律规范。法的规范和会计技术规范之间已不存在明显界限，无法将二者截然区分开。除了会计与法律的交融的部分，我们认为在考虑二者关系时还应该考虑以下两个方面。

(1) 当法律对某一经济事项做出具体规定时，会计应担负起按法律解释经济事项的责任。管理者、投资者、债权人、社会公众及政府部门在改善经营管理、评价财务状况、考核经营业绩、做出投资决策、加强宏观调控等方面，都越来越依赖会计信息，会计应该依法提供真实、完整的信息，以满足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例如，建立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就需要有规范有序的会计环境予以支持。现代企业制度以两权分离为特征，因此所有者主要是通过会计报表来了解经营者的业绩。为了保证所有者的正当权益，需要用法律手段规范企业的会计报表。